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障局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落实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二) 组织实施全县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办法措施，指导和监督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管理，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 负责促进就业工作。贯彻落实自治区、地区统筹城乡就业政策，拟订全县城乡就业发展规划，完善全县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组织落实就业援助制度；拟订落实职业资格制度相关措施办法，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就业培训制度；会同有关单位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和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四) 承办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险体系建设工作。组织并落实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统筹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会同有关单位拟订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办法，编制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落实地区社会保障基金投资政策。(五) 负责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解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六) 会同有关单位拟订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实施意见，促进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落实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参与全县内企业劳动模范评定工作。(七) 会同有关单位推进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制度，参与人才管理工作，落实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负责推进全县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健全博士后管理办法；

负责全县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拟订国（境）外专家、留学人员来英（回英）工作或定居政策。

（八）会同有关单位拟订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全县表彰奖励工作，承担全县评比达标表彰和地区级表彰推荐等工作，承办以县委、县人民政府名义开展的表彰奖励活动。（九）会同有关单位拟订全县落实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的实施意见和规划，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十）统筹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落实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监督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十一）受理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信访事项，拟订信访工作预案；会同有关单位协调处理有关劳动、人事方面的重大信访事件或突发事件。（十二）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5个处室，分别是：综合办公室、培训就业股、养老工伤和失业保险股、事业单位管理股（工资福利股）、劳动关系股（信访股）。

单位编制数37，实有人数47人，其中：在职37人，增加1人；退休10人，减少1人；离休0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248.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2.13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48.86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866.39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382.4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9.77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77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299.00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46.5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790.97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790.9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90.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6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4039.83	支 出 总 计	4039.83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 户（教 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01			一般公共服 务支出	482.13	482.13	482.13								
201	32		组织事务	482.13	482.13	482.13								
201	32	01	行政运行	257.19	257.19	257.19								
201	32	50	事业运行	224.94	224.94	224.94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2629.77	2385.32	301.85	2083.47						244.45	
208	01		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管 理事务	376.61	334.76	124.70	210.06						41.85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08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70	124.70	124.7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51.91	210.06		210.06						41.8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15	77.15	77.1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03	14.03	14.0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12	63.12	63.12								
208	07		就业补助	2176.01	1973.41	100.00	1873.41						202.6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 户（教 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8	07	02	职业培训补 贴	400.00	400.00		400.00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 贴	1195.57	1053.17	100.00	953.17						142.40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 补贴	339.48	300.00		300.00						39.48		
208	07	09	职业技能鉴 定补贴	80.00	80.00		80.00								
208	07	11	就业见习补 贴	25.36	5.83		5.83						19.53		
208	07	13	促进创业补 贴	20.00	20.00		20.00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 助支出	115.60	114.41		114.41						1.19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 户（教 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非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 款（补 助）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30.77	30.77	30.77								
210	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30.77	30.77	30.7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 疗	26.83	26.83	26.8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 补助	3.94	3.94	3.94								
213			农林水支出	299.00	299.00	299.00								
213	05		巩固脱贫攻 坚成果衔接 乡村振兴	230.00	230.00	23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230.00	230.00	230.0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 户（教 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13	08		普惠金融发 展支出	69.00	69.00		69.00							
213	08	99	其他普惠金 融发展支出	69.00	69.00		69.00							
215			资源勘探工 业信息等支 出	546.52									546.52	
215	02		制造业	546.52									546.52	
215	02	04	纺织业	546.52									546.52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51.64	51.64	51.64								
221	02		住房改革支 出	51.64	51.64	51.64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 户（教 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1.64	51.64	51.64								
			合计	4039.8 3	3248.8 6	866.39	2382.4 7						790.97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2.13	482.13	
201	32		组织事务	482.13	482.13	
201	32	01	行政运行	257.19	257.19	
201	32	50	事业运行	224.94	224.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9.77	77.15	2552.62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76.61		376.61
208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70		124.7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51.91		251.9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15	77.1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03	14.0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12	63.12	
208	07		就业补助	2176.01		2176.01
208	07	02	职业培训补贴	400.00		400.00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贴	1195.57		1195.57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39.48		339.48
208	07	09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	80.00		80.00
208	07	11	就业见习补贴	25.36		25.36
208	07	13	促进创业补贴	20.00		20.00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15.60		115.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77	30.7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77	30.7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6.83	26.8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4	3.94	
213			农林水支出	299.00		299.0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30.00		23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230.00		230.00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69.00		69.00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3	08	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69.00		69.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46.52		546.52
215	02		制造业	546.52		546.52
215	02	04	纺织业	546.52		546.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64	51.6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1.64	51.6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1.64	51.64	
			合计	4039.83	641.69	3398.14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3248.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2.13	482.13		
一般公共预算	3248.8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5.32	2385.3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77	30.7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99.00	299.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64	51.6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3248.86	支出总计	3248.86	3248.86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2.13	482.13	
201	32		组织事务	482.13	482.13	
201	32	01	行政运行	257.19	257.19	
201	32	50	事业运行	224.94	224.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5.32	77.15	2308.17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34.76		334.76
208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70		124.7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事务支出	210.06		210.0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15	77.1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03	14.0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63.12	63.12	
208	07		就业补助	1973.41		1973.41
208	07	02	职业培训补贴	400.00		400.00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贴	1053.17		1053.17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00.00		300.00
208	07	09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	80.00		80.00
208	07	11	就业见习补贴	5.83		5.83
208	07	13	促进创业补贴	20.00		20.00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14.41		114.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77	30.7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77	30.7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6.83	26.8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4	3.94	
213			农林水支出	299.00		299.0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 兴	230.00		23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230.00		230.00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69.00		69.00
213	08	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69.00		6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64	51.64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1.64	51.6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1.64	51.64	
			合计	3248.86	641.69	2607.17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 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4.40	614.40	
301	01	基本工资	145.52	145.52	
301	02	津贴补贴	160.17	160.17	
301	03	奖金	110.85	110.85	
301	07	绩效工资	50.12	50.1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63.12	63.1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 险缴费	26.83	26.83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缴费	3.94	3.9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	2.21	2.2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1.64	51.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6		13.86
302	01	办公费	4.68		4.68
302	05	水费	0.54		0.54
302	06	电费	0.90		0.90
302	07	邮电费	2.16		2.16
302	11	差旅费	2.88		2.8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2.10		2.1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	0.60		0.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13.43	13.43	
303	02	退休费	13.43	13.43	
		合计	641.69	627.83	13.8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8.17		482.20	1825.97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34.76		2.20	332.56								
208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4年英吉沙县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项目	0.50			0.50								
208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4年英吉沙县三支一扶人员社会保险费项目	72.00			72.00								
208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4年英吉沙县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及大学生人事档案邮寄等费用项目	0.20		0.20									
208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4年英吉沙县劳动监察、劳动	2.00		2.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仲裁案件办理及配套服装等经费项目											
208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4年英吉沙县农民工工资应急周转金项目	50.00			50.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24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项目	210.06			210.06							
208	07		就业补助		1973.41		480.00	1493.41							
208	07	02	职业培训补贴	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400.00		400.00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贴	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953.17			953.17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贴	2024年县级配套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100.00			100.00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300.00			30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目											
208	07	09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	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80.00		80.00								
208	07	11	就业见习补贴	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5.83			5.83							
208	07	13	促进创业补贴	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20.00			20.00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024年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114.41			114.41							
213			农林水支出		299.00		180.00	50.00					69.0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30.00		180.00	5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英吉沙县技能培训项目	180.00		18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英吉沙县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交通补助项目	40.00			4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05	05	生产发展	英吉沙县吸纳脱贫劳动力一次性奖补项目	10.00			10.00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69.00								69.00			
213	08	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024年中央财政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69.00								69.00			
				合计	2607.17		662.20	1875.97					69.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10	2.1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2.10	2.1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10	2.1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23 年高校毕业生三 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 补助资金项目	41.85	41.85			41.85				
2023 年中央财政就业 补助资金（第二批）项 目	181.88	181.88			181.88				
2023 年中央财政就业 补助资金项目	19.53	19.53			19.53				
2023 年自治区就业补 助资金项目	1.19	1.19			1.19				
2023 年纺织服装企业 缴纳增值税收入补助 资金项目	546.52	546.52			546.52				
合计	790.97	790.97			790.97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039.8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收入预算 4039.8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866.39 万元，占 21.45%，比上年预算增加 325.23 万元，增长 60.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普调，工资结构中基础绩效奖调标，县级配套 6 个项目纳入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2382.47 万元，占 58.97%，比上年预算增加 424.15 万元，增长 21.66%，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了衔接资金项目，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项目额度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790.97 万元，占 19.58%，比上年预算增加 720.43 万元，增长 1021.31%，主要原因是：本年结转就业补助资金（第二批）和纺织服装专项资金金额较大。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 4039.8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41.69 万元，占 15.88%，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53 万元，增长 18.5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1 人，人员工资普调，工资结构中基础绩效奖调标，社保医保和住房公积金预算相对增加。

项目支出 3398.14 万元，占 84.12%，比上年预算增加 1369.28 万元，增长 67.49%，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了衔接资金项目和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项目额度增加，上年结转资金较大，县级配套 6 个项目纳入预算。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248.86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48.8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2.1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支出，失业工伤大病保险支出，基本公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5.32 万元，

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退休人员退休费，就业补助支出，三支一扶人员生活补贴，县级配套三支一扶人员社保、劳动仲裁劳动监察案件办理及服装费用、档案邮寄费、农民工工资应急周转金、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30.7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农林水支出 299 万元，主要用于：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脱贫劳动力技能培训补贴、吸纳脱贫劳动力一次性奖补和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交通补助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51.6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3248.8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41.6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53 万元，增长 18.58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1 人，人员工资普调，工资结构中基础绩效奖调标，社保医保和住房公积金预算相对增加。

项目支出 2607.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48.85 万元，增长 33.13%。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了衔接资金项目和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项目额度增加，县级配套 6 个项目纳入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482.13 万元，占 14.84%。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385.32 万元，占 73.42%。

3. 卫生健康支出（类）30.77 万元，占 0.95%。

4. 农林水支出（类）299.00 万元，占 9.20%。

5. 住房保障支出（类）51.64 万元，占 1.5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57.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4.52 万元，增长 33.4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1 人，行政人员工资普调，工资结构中基础绩效奖调标，预算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24.9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06 万元，增长 8.73%，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工资普调，工资结构中基础绩效奖调标，预算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24.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4.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县级配套资金纳入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10.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4 万元，增长 0.84%，主要原因是：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到位较上年增加 1.74 万元。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4.0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02 万元，增长 40.16%，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奖励性绩效

增资纳入预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63.1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77万元，增长16.1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普调，工资结构中基础绩效奖调标，社保缴费基数提高，导致本年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预算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职业培训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为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在使用计划分配时职业培训补贴较上年增加。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为1053.1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6.17万元，增长12.4%，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在使用计划分配时社会保险补贴较上年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为3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80万元，下降37.5%，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在使用计划分配时公益性岗位补贴较上年减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职业技能鉴定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为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在使用计划分配时职业技能鉴定补贴较上年增加。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见习补贴（项）：

2024年预算数为5.8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4.17万元,下降70.85%,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在使用计划分配时就业见习补贴较上年减少。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促进创业补贴(项): 2024年预算数为2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0万元,下降60%,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在使用计划分配时促进创业补贴较上年减少。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 2024年预算数为114.4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9.41万元,增长2188.2%,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4年预算数为26.8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56万元,下降5.49%,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不再安排基本医疗保险。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2024年预算数为3.9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86万元,下降17.92%,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不再安排公务员医疗补助。

1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 2024年预算数为23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3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

17.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 2024年预算数为6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1万元,增长283.33%,主要原因是:本年普惠金融发展项目资金到位较上年增

加。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51.6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58万元，增长17.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普调，工资结构中基础绩效奖调标，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提高，所以本年住房公积金预算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41.6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27.8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13.8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2024年英吉沙县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人社规[2023]1号，关于引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实施细则》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经举报查证属实为违法违规行为，损失金额10

万元以下（含 10 万元）奖励资金分配 3500 元，经举报查证属实为违法违规行但尚未造成基金损失的，奖励资金分配 1500 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2) 项目名称：2024 年英吉沙县三支一扶人员社会保险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人社发[2021]30 号，关于实施自治区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7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三支一扶人员社会保险费 7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3) 项目名称：2024 年英吉沙县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及大学生人事档案邮寄等费用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人社发[2015]9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自治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人事档案邮寄费 0.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4) 项目名称：2024 年英吉沙县劳动监察、劳动仲裁案件办理及配套服装等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劳动保障监察条例-国务院令第 423 号；新人社发[2012]198 号，转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财政部《关于加强劳动人事争议处理效能建设的意见》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劳动仲裁劳动监察案件处理产生的费用 1.1 万元，劳动仲裁劳动监察制服 0.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名称：2024 年英吉沙县农民工工资应急周转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政办发〔2016〕148 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实施意见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解决农民工工资 5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6) 项目名称：2024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社〔2023〕6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10.0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三支一扶人员生活补贴 201.96 万元，安家费 8.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7) 项目名称：2024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社[2023]6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职业技能培训补贴4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8) 项目名称：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社[2023]6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953.17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社会保险补贴953.17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9) 项目名称：2024年县级配套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财社[2018]241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就业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社会保险补贴1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10) 项目名称：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社[2023]6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

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公益性人员岗位补贴 3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11) 项目名称：2024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社[2023]6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8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职业技能鉴定补贴 8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12) 项目名称：2024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社[2023]6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8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就业见习补贴 5.8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13) 项目名称：2024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社[2023]6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就业援助金 5 万元，创业就业补贴 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14) 项目名称：2024 年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社[2023]11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14.4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交通费和意外险 110 万元，就业服务补助 4.4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15)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技能培训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振[2023]1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8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脱贫劳动力技能培训补贴 18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16)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交通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振[2023]1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交通补助 4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17)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吸纳脱贫劳动力一次性奖补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振[2023]1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给予企业吸纳脱贫劳动力一次性奖补资金 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18) 项目名称：2024 年中央财政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金[2023]2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 6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

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2.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与上年一致；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790.97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790.97 万元，非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中：

1. 2023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项目 41.85

万元，主要用于：三支一扶人员生活补贴。

2. 2023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第二批）项目 181.88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险补贴。

3. 2023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19.53 万元，主要用于：就业见习补贴。

4. 2023 年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1.19 万元，主要用于：就业服务补助支出。

5. 2023 年纺织服装企业缴纳增值税收入补助资金项目 546.52 万元，主要用于：纺织服装企业社会保险补贴、岗前培训补贴、一次性新增就业补贴和人才引进补贴。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3.8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6 万元，增长 4.52%。主要原因是：本年安排了退休人员活动经费 600 元/人，共计 6000 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3.6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63 万元。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63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63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3 辆，价值 33.34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价值 33.34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8.42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9.48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4039.83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18 个，涉及预算金额 2607.17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单位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联系人		孙中红	联系电话：	13899161390	
年度绩效目标		<p>为了更好的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加强困难群体就业兜底帮扶，消除影响平等就业的不合理限制和就业歧视，使人人都有通过勤奋劳动实现自身发展的机会。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安全规范、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力争 2024 年具备转移就业条件的劳动力全部就业，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 7.2 万人（次）以上，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5000 人（次）以上，开展各类培训 1.2 万人（次），疆外其他省市外出务工 1000 人，挖掘就业岗位 2 万个，组织召开专场招聘会 20 场次，应届高校毕业生年内就业率达 90%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 5.5%以内。</p>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3173.44	
			本级安排	866.39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 1	新招募三支一扶人数	≥20 人	2024 年单位年初预算批复及工作计划	13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 2	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数量	≥72000 人次	2024 年单位年初预算批复及工作计划	13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 3	实现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5000 人	2024 年单位年初预算批复及工作计划	13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 4	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12000 人次	2024 年单位年初预算批复及工作计划	13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 5	开发就业岗位数量	≥20000 个	2024 年单位年初预算批复及工作计划	12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 6	高校毕业生 就业率	$\geq 90\%$	2024 年单位年初 预算批复及工作 计划	13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 7	城镇失业就 业率	$\leq 5.50\%$	2024 年单位年初 预算批复及工作 计划	1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4 年县级配套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俊昕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投入资金 100 万元, 用于 2024 年县级配套就业补助资金项目。其中享受公益性岗位人员社保补贴人数 130 人次, 企业人员社保补贴人数 22 人次。项目的实施, 有效带动城镇就业, 持续提供政府性公共服务, 稳定就业, 促进就业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人员社保补贴人数 (人次)	>=22 人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贴发放准确率 (%)	=100%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45627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成本支出 (万元)	=10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有效带动城镇就业, 稳定就业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起)	0 起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4 年英吉沙县三支一扶人员社会保险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俊昕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2	其中: 财政拨款	72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投入资金 72 万元, 用于 2024 年英吉沙县三支一扶人员社会保险费项目。其中享受三支一扶社会保险费人员数量 480 人次, 缴纳三支一扶社会保险 12 个月。项目的实施, 可有效缓解就业压力, 维护社会稳定, 为基层持续提供政府性公共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三支一扶社会保险月数 (月)	12 个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保险费缴纳准确率 (%)	=100%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45657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成本支出 (万元)		=72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有效缓解就业压力, 维护社会稳定	效果显著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保政策受益人群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4年英吉沙县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及大学生人事档案邮寄等费用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俊昕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0.2	其中:财政拨款	0.2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计划投入资金0.2万元,用于2024年英吉沙县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及大学生人事档案邮寄等费用项目。购置档案袋数量300个,人事档案邮寄次数56次。项目的实施,可有效提高为流动人员服务以及服务效率,持续提供安全有效的人事档案信息管理服务,进一步推进档案信息化工作,保证人事档案信息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事档案邮寄次数	>=56次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档案袋成本	=1元/个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事档案邮寄成本	=30元/次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有效提升为流动人员提供服务	效果显著	其他标准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4 年英吉沙县农民工工资应急周转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俊昕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	其中: 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投入资金 50 万元, 用于 2024 年英吉沙县农民工工资应急周转金项目。其中涉及项目数 2 个, 涉及劳动案件 2 个, 项目及劳动案件平均成本支出 12.5 万元。项目的实施, 可有效防止群体性突发事件的发生, 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促进社会健康正向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劳动案件 (个)	>=2 个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应急周转金保障率 (%)	=100%	计划标准	-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计划标准	-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00%	计划标准	-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及劳动案件平均成本支出 (万元)	=12.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防止群体性突发事件的发生, 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	效果显著	计划标准	-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4年英吉沙县劳动监察、劳动仲裁案件办理及配套服装等经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俊昕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	其中:财政拨款	2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投入资金2万元,用于2024年英吉沙县劳动监察、劳动仲裁案件办理及配套服装等项目。化解劳动监察案件数量70个,化解劳动仲裁案件数量40个,购买劳动仲裁制服3套,劳动监察制服3套。项目的实施,可有效化解矛盾纠纷,持续提供政府性公共项目,增强社会稳定,带动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解劳动仲裁案件数量	>=40个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劳动监察制服数量	=3套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劳动仲裁制服数量	=3套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	7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7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计划标准	-	7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成本	=2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化解矛盾纠纷	有效化解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4 年英吉沙县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俊昕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0.5	其中: 财政拨款	0.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投入资金 0.5 万元, 用于 2024 年英吉沙县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项目。其中经举报查证属实为违法违规行为, 损失金额 10 万元以下 (含 10 万元) 奖励次数 7 人次; 经举报查证属实为违法违规行为但尚未造成基金损失的, 奖励次数 5 人次。项目的实施, 有利于确保社会保险基金的安全和完整, 加强社会保险基金监督, 减少社会保险领域违法违规问题, 维护社会保险基金安全, 提高社会保障水平,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举报查证属实为违法违规行为但尚未造成基金损失的, 奖励次数 (人次)	>=5 人次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保障率 (%)	=100%	计划标准	-	8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计划标准	-	8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划标准	-	8	直接赋分
项目支出成本 (万元)	=0.5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维护社会保险基金安全	有效维护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	-------------	-------	------	---	----	-------	------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次未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共有【12】个，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 12 个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2382.47 万元，绩效表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年02月20日